# 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共5则）

来源：网络 作者：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2024-06-16

*第一篇：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市第八中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根据《区教育局关于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对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如下：一、整治情况以“零泄露、零火灾、零死亡、零...*

**第一篇：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市第八中学校

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根据《区教育局关于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对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如下：

一、整治情况

以“零泄露、零火灾、零死亡、零事故”为目标，对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和学校食堂天然气、液化气罐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排查，切实强化主体责任，排查治理各类安全隐患、堵塞漏洞，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切实防止化学危险品因管理不善导致人身伤害和环境污染。

二、整治范围和重点 1.整治范围

对学校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排查。2.整治重点：学校实验室

（1）明确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从而形成对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合力。切实做到“四无一保”，即无被盗、无事故、无丢失、无违章、保安全。

（2）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隐患排查。要全面掌握危险化学品的使用、管理、种类、数量等具体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着重排查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化学品的存放、使用、摆放是否规范；管理是否严格；领用、回收台账是否健全；危险化学品监管负责人是否落实；实验室消防设施是否配齐；实验室是否建立了应急预案；实验室专兼职人员是否经过培训。对于检查出来的隐患要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3）加大实验室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力度。对于处置的危险化学品要列出库清单，分类建档，同时上报教育局安全办，由安全办协同公安环保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处置，禁止擅自处理废弃危险化学品。

（4）强化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控措施。规范购臵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定期对危险化学品存量情况进行检查，严防其流出实验室。加强学校实验室技防、物防、人防建设实验室楼道安装监控，实验室门窗安装红外线报警设施，严禁校内外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认真落实“六双”制度，即“双人管理、双人领取、双人使用、双把锁、双护窗、双本帐”。

三、危险化学品管理到位及效果

根据要求和目标任务，对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提炼经验，挖掘亮点，研究建立专项整治长效机制，巩固整治成果。通过整治，不仅进一步明确了相关人员的职责，也提高了实验室使用人员的操作水平和安全防范意识。在以后的工作中，要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保障师生安全。在检查过程中，对现有的危险化学品进行了认真清查，主要有以下几种：易燃品：酒精、红磷、硫粉、镁条；氧化剂：高锰酸钾、浓硫酸；腐蚀品：硝酸、硫酸、盐酸、氢氧化钠、氢氧化钙（熟石灰）。全部放置在危毒仪器柜保管，实行双人双锁。

通过自查，不仅进一步明确了相关人员的职责，也提高了实验室使用人员相关职责。

2024年9月28日

**第二篇：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 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根据《关于开展全市危险化学品和化工安全生产百日大检查的通知》（并安监二发[2024]153号）的安排部署，经济区印发了《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和化工安全生产百日大检查的通知》，通过综合治理，有效消除危险化学品的安全隐患，遏制和杜绝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事故发生，现将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如下：

一、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效

1、进一步摸清了全区危险化学品单位的分布情况。全区有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1家；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3家，危化品使用单位12家。

2、查清了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安全生产情况，包括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安全责任制和规章制度建立、安全设施配置、安全投入以及安全隐患等情况。

3、没有一起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通过整治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和废弃处置等各个环节，逐步建立健全并落实了安全管理制度，消除了事故隐患，健全了防范措施，有效遏制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事故。

二、整治工作的主要做法

1、广泛宣传，积极发动。为开展好危险化学品的整治工作，安委会召开了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通过动员、布置，使各危险化学品企业认清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生产形势及当前存在的问题，明确了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的目标、步骤、方法和整治重点。

2、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成立了由区安监局局长为组长，质监局、消防大队、工商分局负责人为成员的活动领导小组，并结合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制定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或实施意见。

3、摸清底数，分类指导。建立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安全档案。同时，根据企业的危险性及危险源的数量，按照国家有关标准，结合安全评价、评估结果，将企业进行分类造册。为更直观地掌握我区危化品企业的分布情况及对我区经济、社会环境的影响，还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分类上到我区行政区域地图上，为指导危化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提供了有效的手段。

4、企业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整改隐患。各危化品企业按照专项整治的要求，开展了安全检查，对照《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条例》及有关国家、行业标准进行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隐患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三、整治工作存在的问题

1、整治的深度、力度和广度不够，发展不平衡，一定程度上存在重治标、轻治本的问题。

2、危险化学品企业人员事故应急知识与能力不高，企业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不规范，且未进行演练。

3、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与应急救援体系还有待完善。

四、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进一步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

2、进一步深入、细致地开展好调查摸底工作，摸清企业安全生产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建立全区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档案和企 业数据库。

3、加强危化品企业法人及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使其知法懂法、提高技能，并对以上人员实行安全资格管理，提高从业单位事故应急救援能力。

4、依法整治，综合治理。结合危化品企业，特别是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换证工作的时机，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没有经过“三同时”审查的、不具备资质和证照不全的，依法予以取缔、关闭。

5、加大危险化学品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严肃责任追究，搞好警示教育，推进危化品整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6、完善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和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第三篇：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钢 城 区

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的通知》（鲁政办发明电„2024‟75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的工作部署，从4月21日到7月31日，在全省非煤矿山、尾矿库、冶金、有色、石油天然气开采、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防范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难及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根据上级的部署，区安监局印发《在全区危化品、烟花爆竹、冶金等行业企业中开展安全生产百日督察专项行动的方案》，通过综合治理，有效消除危险化学品的安全隐患，遏制和杜绝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事故发生，现将钢城区的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如下：

一、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效

1、进一步摸清了全区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分布情况。全区有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9家；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139家，其中经营成品油的有20家，危化品使用单位29家。

2、查清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包括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安全责任制和规章制度建立、安全设施配置、安全投入以及安全隐患等情况。

3、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取得了新进展，查处违法违规单位46家，提出整改建议195条，整改事故隐患168项，责令停产停业2家。

4、没有一起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通过整治危险化学品生 产、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等各个环节，逐步建立健全并落实了安全管理制度，消除了事故隐患，健全了防范措施，有效遏制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事故。

二、整治工作的主要做法

1、广泛宣传，积极发动。为开展好危险化学品的整治工作，报经区政府同意，区安监局于4月27日组织有关部门、各镇（处）、管委会安全生产执法中队、各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召开了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通过动员、布置，使各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认清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生产形势及当前存在的问题，明确了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的目标、步骤、方法和整治重点。有关部门及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和区专项整治会议精神，都分别召开了各种会议，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和深入发动。

2、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区政府安委会成立了由区安监局副局长为组长，区安监局、质监分局、消防大队、区交通局、工商分局、各镇（处）负责人为成员的活动领导小组，各镇（处）、管委会及危化品从业单位也构成了整治领导小组或工作机构，并结合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制定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或实施意见。

3、摸清底数，分类指导。为摸清我区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现状，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情况调查表》分发到每一户从业单位，并督促各单位认真填写、上报，并将调查的情况汇总分析后录入微机，建立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 安全档案。同时，根据从业单位的危险性及危险源的数量，按照国家有关标准，结合安全评价、评估结果，将从业单位进行分类造册。为更直观地掌握我区危化品从业单位的分布情况及对我区经济、社会环境的影响，还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分类上到我区行政区域地图上，为指导危化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提供了有效的手段。

4、企业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整改隐患。各危化品从业单位按照专项整治的要求，开展了安全检查，对照《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条例》及有关国家、行业标准进行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隐患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5、加大督查、督办力度，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在专项整治月活动中，各镇（处）、有关部门都认真履行自己的安全监管职责，对所管辖的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进行了安全督查、督办，深入到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场所进行检查、指导、服务，安全督查面达到90％以上，重点单位督查面达100％。对举报或发现的从业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依法进行了查处。区安监局对祥明气体有限公司、朱家庄氧气厂等两个单位下达了《强制措施决定书》，促使企业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治。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张海波及各镇（处）政府、区属有关部门的主要领导都高度重视，分别带队深入企业进行督查、督办，促进了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整治工作存在的问题

1、整治的深度、力度和广度不够，发展不平衡，一定程度上存在重治标、轻治本的问题，仍存在一定数量的安全距离不 够的从业单位。

2、少数企业受经济利益的驱动，忽视安全生产，冒险违章蛮干的现象仍然存在。

3、危险品运输，特别是城区内的运输还不适应区场的需要，违章违法运输现象仍较普遍。

4、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事故应急知识与能力不高，从业单位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不规范，且未进行演练。

5、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与应急救援体系还有待完善。

四、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进一步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

2、按照《安全生产许可的实施办法》，进一步深入、细致地开展好涉及单位的调查摸底工作，弄清企业安全生产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建立全区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档案和企业数据库，为《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提供依据。

3、加强危化品从业单位法人及安全管理人员特殊工种人员的安全培训，使其知法懂法、提高技能，并对以上人员实行安全资格管理，同时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编制应急预案的培训，提高从业单位事故应急救援能力。

4、依法整治，综合治理。结合今年内完成对危化品从业单位特别是生产单位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换放工作的时机，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没有经过“三同时”审查的、不具备资质和证照不全的，依法予以取缔、关闭。

5、加大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严肃责任追究，搞好警示教育，推进危化品整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6、完善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和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7、按照国家、省制定的整治工作验收指导意见，制定验收标准，层层把关，分级验收，落实好层级监督制，切实把验收工作搞好。

**第四篇：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大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4年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的总结

2024年4月1日至4月30日，为了进一步加强我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强化拆迁过程中的安全监管，进一步规范辖区内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现状，区安监局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此次专项整治工作，规范了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基本的安全条件，打击取缔了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提高了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管理水平和事故应急处理能力，强化了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消除了各类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中明确职责、积极协调、精心组织、依法监管，取得了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的阶段性成效，保持了我区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

一、工作情况

（一）统一思想，加强领导

1、统一思想，加强领导

为了此次专项整治工作，区安监局制定、下发了《大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大兴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各属地政府、街道办事处对抓好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对检查内容、检查时间、人员安排以及职责分工等做了统一部署，从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顺利、有效的开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2、领导重视，依法整治

区安监局在召开的局领导班子会议上，坚持把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整治工作纳入会议议程，听取汇报，研究和解决在整治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区安监局李延国局长对抓好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统一安排和部署，要求各科室要高度重视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不断总结危化生产经营单位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认真开展危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的警示教育，做到举一反三，严防和杜绝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真正把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做好，为促进经济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创造一个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广泛营造社会氛围 为进一步加强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我局坚持以全面贯彻落实市、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为契机，加大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宣传教育工作，向群众宣传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鼓励群众积极举报非法生产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和个人，大力营造安全生产社会氛围，广泛提高全社会对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整治工作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提升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为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做出了贡献。

（三）加强执法，全力监管

1、加大检查力度，规范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 4月1日至30日，我局共检查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192家，出动执法检查车次48次，出动执法人员156人次，下达责令改正指令书.28份，强制措施决定书6份，发现安全隐患476条，已整改落实418条。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负责人立即整改，对于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则要求其限期整改。通过全面、细致的整治，督促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及时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规范其生产经营活动。

2、及时查处举报，消除安全隐患

为及时消除隐患，保障群众权益，我局加大了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投诉举报的查处力度。4月1日至30日，我局共受理关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举报3起，已查处3起，对已查处的举报都已通过网络举报平台进行了回复。

（四）摸清底数，做好台帐

对辖区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了摸底、排查，建立了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信息台帐，对每日检查情况进行客观、详实的记录，认真分析执法数据信息，从而有针对性的开展下一阶段执法检查工作。

二、存在不足

我局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问题还存在不少，如：①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不到位；②危险化学品储存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③安全标志缺少；④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还未完全担负起来，企业负责人的安全生产意识、法律意识还有待加强；⑤企业日常对危化品的管理工作存在许多不规范的地方，一些单位获取了《危化品经营许可证》后放松了企业自身的安全管理工作等问题。

三、工作建议以及下一阶段重点

要严格贯彻落实《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加大对《条例》的宣传力度，明确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是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单位。要建立健全各企业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要以企业自查自纠自除隐患为重点，继续开展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全面规范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经营行为，避免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的发生。

在本次大检查的基础上，今后我们将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大对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的力度。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完善企业基础管理，强化企业规范管理，对重大危险源实行动态管理，严格监控，加大事故隐患的整改力度，避免各类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的发生。为促进我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好转，建设和谐大兴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大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五篇：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一、整治工作取得的成效

1、进一步摸清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的分布情况。

2、查清楚了学校化学实验室的安全隐患。

3、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取得了新进展，学校派出了一定的危险隐患。

4、通过整治逐步建立健全并落实了安全管理制度，消除了事故隐患，健全了防范措施，有效遏制了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事故。

二、整治工作的主要做法

1、广泛宣传，积极发动。为开展好危险化学品的整治工作，学校进行了化学品安全知识的宣传，对学校安全知识进行了大力度的普查。

2、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学校成立了安全普查的领导小组，并且制定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或实施意见。

3、摸清底数，分类指导。对自查中查出的每一处安全隐患要登记记录，对自查出的事故隐患要提出具体整改办法。要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对事故隐患加强监控。学校要加强对整改落实情况的检查和督促，明确相关的责任人，层层签订责任状。

4、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整改隐患。

5、加大督查、督办力度，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三、整治工作存在的问题

1、整治的深度、力度和广度要再加强；

2、少数实验室存在安全隐患；

四、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进一步深入、细致地开展好涉及单位的调查摸底工作，弄清学校安全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建立全校危险化学品安全档案和数据库；

3、加强危化品单位法人及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使其知法懂法、提高技能，并对以上人员实行安全资格管理，同时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编制应急预案的培训，提高学校事故应急救援能力。

4、依法整治，综合治理。

5、加大危险化学品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严肃责任追究，搞好警示教育，推进危化品整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6、完善全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和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西辛庄九年制学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